

## 青岛奥盖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审计机构”或“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接受青岛奥盖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盖克”）委托，审计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鲁舜审字[2023]第 0170 号）。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就上述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说明，具体内容如下：

#### 一、形成保留意见的基本情况

如奥盖克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五、13 及附注五、17 列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奥盖克公司账面应付账款余额为 28,211,660.00 元，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为 113,436,766.65 元，合计占该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的 83.30%。我们未被允许执行与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相关的函证程序，此外，我们也无法实施替代审计程序以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发函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余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奥盖克公司期末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作出调整，也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 二、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2 年度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相关事项进行如下说明：

董事会对该非标准审计意见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认为，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

告的原因，是由于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账面应付账款余额为 28,211,660.00 元，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为 113,436,766.65 元，合计占该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的 83.30%。为维护公司利益，避免往来款项的集中催收并可能导致的诉讼，公司未允许审计函证。公司上述做法不涉及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针对公司所面临的上述情况，为消除审计报告中说明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早日支付前期往来款，董事会拟采取如下整改措施：

- 1、将继续依托在行业中较为突出的循环经济环保理念，在环保监督管理日趋严格的市场争环境中合法经营，积极拓展市场，提高业务规模，提升经营业绩；
- 2、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形成更充足的现金流入，提高应付款项的偿还能力；
- 3、加强资金和内控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严格控制费用支出，尽快偿还应付款项；
- 4、加大与应付款项涉及方的沟通工作，取得理解和支持，形成共赢局面。

###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将积极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保留事项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青岛奥盖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